

国证细分行业系列指数编制方案

(2014 年 12 月)

为反映 A 股市场不同细分行业公司股票的整体表现，将沪深两市个股按巨潮行业分类标准细分行业划分，编制国证细分行业系列指数。

国证细分行业系列指数包括纯价格指数和全收益指数，纯价格指数通过深交所行情系统发布实时行情数据，全收益指数均通过巨潮指数网发布收盘行情数据。

一、 指数代码与名称

本次发布的国证细分行业指数系列包括部分二级与三级行业指数。

(1) 部分二级行业指数代码与名称

指数代码	指数简称	指数中文名称	指数英文名称
399431	国证银行	国证银行行业指数	CNI BANKS INDEX
399432	国证汽车	国证汽车与汽车零配件行业指数	CNI AUTOMOBILES&COMPONENTS INDEX
399433	国证交运	国证交通运输行业指数	CNI TRANSPORTATION INDEX
399434	国证传媒	国证传媒行业指数	CNI MEDIA INDEX
399435	国证农牧	国证农牧渔产品行业指数	CNI AGRICULTURE&ANIMAL HUSBANDRY&FISHERY PRODUCTS INDEX

注：二级行业指数国证地产（399393）和国证食品（399396）已分别于 2012 年 8 月和 2012 年 10 月发布。

(2) 部分三级行业指数代码与名称

指数代码	指数简称	指数中文名称	指数英文名称
399436	国证煤炭	国证煤炭行业指数	CNI COAL INDEX
399437	国证证券	国证证券行业指数	CNI SECURITIES INDEX

399438	国证电力	国证电力公用事业行业指数	CNI ELECTRIC UTILITIES INDEX
399439	国证油气	国证石油天然气行业指数	CNI OIL&GAS INDEX
399440	国证钢铁	国证黑色金属行业指数	CNI FERROUS METALS INDEX

注：三级行业指数国证有色（399395）已于 2012 年 10 月发布。

二、 基日与基点

国证细分行业系列指数均以 200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日，基点为 1000 点。

三、 样本股选择方法

1. 入围标准

- (1)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 A 股；
- (2) 有一定上市交易日期，一般为六个月；
- (3) 非 ST、*ST 股票；
- (4) 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规、财务报告无重大问题；
- (5) 公司最近一年经营无异常、无重大亏损；
- (6) 考察期内股价无异常波动；

2. 选择方法

(1) 行业股票备选池

对每个行业满足入围标准的股票，计算一段时期（一般为前六个月）个股平均自由流通市值和平均成交金额，在所属行业内分别从高到低排序。若行业入围股票数量超过 10 只，则删除成交金额排名后 10% 的股票，剩余股票构成行业备选池；若行业入围股票数量等于或小于 10 只，则全部纳入备选池。

(2) 行业样本股数量

每个行业样本股数量的确定，考察行业备选池的股票数量和自由流通市值覆盖率两个指标，具体确定方法如下：

行业级别	行业备选股票数 (N)	样本股数量
二级行业/ 三级行业	$N \leq 30$	全部入选
	$30 < N \leq 50$	1、确定自由流通市值覆盖率达到 85% 的股票数量，取大于等于该数值的最小的 10 的倍数 M； 2、在 M 与 30 之间，选取最大值作为该行业的样本股数量。
	$N > 50$	1、确定自由流通市值覆盖率达到 85% 的股票数量，取大于等于该数值的最小的 10 的倍数 M； 2、在 M 与 N 之间，选取最小值作为该行业的固定样本股数量。

(3) 样本股筛选

每个行业入围股票按照自由流通市值排名，依次入选，直至达到该行业确定的样本股数量。

四、 指数计算方法

采用派氏加权法，依据下列公式逐日连锁实时计算：

实时指数=

$$\text{上一交易日收市数据} \times \frac{\sum(\text{样本股实时成交价} \times \text{样本股权数})}{\sum(\text{样本股上一交易日收市价} \times \text{样本股权数})}$$

样本股：指纳入指数计算范围的股票。

样本股权数：为样本股的自由流通量，子项和母项的权数相同。

分子与分母：分子项中的乘积为样本股经过权重调整后的实时自由流通市值，分母项中的乘积为样本股经过权重调整后的上一交易日

收市自由流通市值。

Σ 符号：是指对纳入指数计算的样本股经过权重调整后的自由流通市值进行汇总。

自由流通量：是上市公司实际可供交易的流通股数量，它是无限售条件股份剔除“持股比例超过 5% 的下列三类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后的流通股数量：① 国有（法人）股东；② 战略投资者；③ 公司创建者、家族或公司高管人员。

自由流通市值：股票价格乘以自由流通量。

股票价格选取：每个交易日集合竞价开市后用样本股的开市价计算开市指数，其后在交易时间内用样本股的实时成交价计算实时指数，收市后用样本股的收市价计算收市指数。样本股当日无成交的，取上一交易日收市价。样本股暂停交易的，取最近成交价。

五、 样本股调整

1. 样本股定期调整时间

样本股每年实施 2 次定期调整，调整时间为每年的 1 月与 7 月的第一个交易日，在实施前的两周内公布调整方案。

2. 样本股定期调整原则

样本股定期调整遵循数量保持相对稳定的原则，若按上期样本数量入选的股票在下期自由流通市值覆盖率不低于 80%，则样本股数量不作调整；若低于 80%，则调高样本股数量至自由流通市值覆盖率达到 85%，如果一次调整幅度过大，则分步骤实施。

3. 样本股临时调整

(1) 样本股暂停上市的，从暂停上市日起，将相应样本股从指数计算中剔除，并选择选样空间中排名最高的非样本股补足。

(2) 样本股终止上市的，从进入退市整理期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将相应样本股从指数计算中剔除，并选择选样空间中排名最高的非样本股补足。

(3) 若样本股公司因重大违规行为（如财务报告重大造假）而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交易的，将依据指数专家委员会的决定将其在指数样本中及时剔除，并选取选样空间中排名最高的非样本股作为样本股。

(4) 样本股公司发生收购、合并、分拆情形的处理，同巨潮100指数。

六、 指数的调整计算

同巨潮 100 指数。

七、 指数的发布与管理

同巨潮 100 指数。

八、 免责声明

同巨潮 100 指数。